



事宜：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消防局之意見，本辦對立法會 2016 年 7 月 19 日第 644/E527/V/GPAL/2016 號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6 年 7 月 11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7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：

就質詢第一點，消防局遵循科技強警及以人為本的方針，注重對社區各類樓宇的防火巡查，持續研究救援技術及裝備，並密切留意消防科技之發展，引進適合本地區使用之消防及救護裝備，為市民提供優質的緊急救援服務。今年以來消防局新增了 29 輛緊急救援車輛相繼投入服務，包括多功能搶救水泵車、搶救車、水泵車、救護車及救護電單車等等，同時加強人員的知識培訓及能力訓練，在裝備及人員方面可以滿足到對高層樓宇的常規巡查需要。在消防安全巡查方面，於 2016 年 1 月至 9 月期間，消防局進行的防火安全巡查共 4,109 次，較去年同期增加 509 次，增幅為 14.14%。

就質詢第二點問題，消防局為完善離島區的消防站規劃，將以短、中、長期的措施完善離島區的基礎建設。主要包括以下內容：

1. 短期措施：擴建路環臨時清洗中心

由於原路環行動站的基礎設施不足並遭損毀，因此，消防局臨時清洗中心展開了擴建工程，而有關工程亦已於 2016 年第 1 季完成，擴建後，增加了臨時清洗中心的使用面積，因而可調派更多人員及車輛駐守，以確保路環行動站重建期間，有足夠臨時性消防力量應付路環區的消防工作。

2. 中期措施：重建路環行動站

1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消防局已於 2015 年 1 月對重建路環行動站完成初步規劃，並交土地工務運輸局進行圖則設計，各部門正在積極加快建設工作。

3. 長期措施：興建消防總部暨路環行動站

- 1). 為滿足路氹新城區對消防服務的需求，消防局已籌劃在路氹區興建消防局總部暨路環行動站，保障該區消防安全，同時亦配合消防局未來發展的需要；
- 2). 消防局已完成消防總部暨路環行動站之初步規劃，並已交予土地工務運輸局進行圖則設計，相關工作正在進行中。

就質詢第三點，現時世界各地皆以高層建築物自身的防火安全設計和消防系統，結合消防員滅火內攻拯救等作為通用消防策略，而本澳所有新建的高層及大型建築物，都需要符合《防火安全規章》所定的要求，以具備一定的防火安全保障。倘災場的客觀環境使本澳消防力量難以到達，需要對高層建築物實施空中救援，根據現時澳門和香港之間的協議，香港飛行服務隊將會為澳門提供緊急航空服務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張玉英

2016 年 11 月 11 日